中共江西师范大学委员会

研究生工作部(通知)

校研会字 [2018] 3号



关于举办第九届研究生学术文化节之"激情 诗颂•再奏乐章"朗诵演绎大赛的通知

各学院研究生分会:

江西师范大学第九届研究生学术文化节系列活动即将启动现就该系列活之"激情诗颂·再奏乐章"朗诵演绎大赛的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活动时间

报名: 截止至 4 月 27 日 18 点

初赛: 暂定5月8日

决赛: 待定

二、活动对象

全日制在校研究生

三、活动安排

(一)报名

每支参赛队伍由 4-8 人组成,可跨学院组队。各参赛队伍请选举一名队长负责人,并将各参赛选手的详细信息按照报名表要求填写完整。负责人以【朗诵演绎大赛+负责人学院】为邮件名的格式,将以下必备材料以电子文档形式于 4 月 27 日 18 点前打包发送至邮箱810158599@qq.com。同时将报名表纸质版(有负责人所在学院盖章)及朗诵文字稿于 4 月 27 日 18 点前交至研究生院 5227 办公室。

- (1)参赛队伍报名表(见附表 1);
- (2) 朗诵作品(范围: 诗、词、赋)文字稿及改编剧本稿;

(3) 初赛:

初赛节目内容需包括作品朗诵(朗诵时长不超过4分钟)、创意演绎(表演时长不超过8分钟)(可改编为话剧、情景剧、相声、歌舞剧等)。

(4) 决赛:

决赛节目内容需包括团队自我介绍(风采展示)、现场朗诵、创意演绎。选手选择不同于朗诵形式的方式,根据作品主题,进行创意演绎。 (如可改编为话剧、情景剧、相声、歌舞剧等)

四、比赛要求

- 1、朗诵内容为诗、词、赋,古今中外不限,鼓励原创;
- 2、创意演绎的改编形式不限,在围绕诗、词、赋朗诵主题的基础之上可以改编为舞台剧、情景剧、相声等等形式;

- 3、朗诵语种不限,但外语朗诵需另外提交中文译稿,创意演绎部分统一为中文表演;
- 4、朗诵及创意演绎应保证主题积极健康。

五、其他

比赛相关事宜请在工作时间咨询研究生事务管理公室,联系电话88120604。

校研究生会 2018年4月13日